河池市油茶产业链发展建设项目报告编制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 HCZC2023-G3-990007-GXZY

采 购 人:河池市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中昱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4
第三章	采购需求17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21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2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3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广西中昱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河池市油茶产业链发展建设项目报告编制(项目编号: HCZC2023-G3-990007-GXZY)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池市油茶产业链发展建设项目报告编制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和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2月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CZC2023-G3-990007-GXZY

项目名称:河池市油茶产业链发展建设项目报告编制

预算金额: 人民币叁佰万元整(¥: 3000000.00元)

最高限价: 人民币叁佰万元整(¥: 3000000.00元)

采购需求:

- 1. 项目名称: 《河池市油茶产业链发展建设项目报告编制》
- 2. 建设目标:项目要求以河池市油茶产业发展为研究对象,开展前期调研,按照农业农村部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申报最新工作要求,编制发展项目报告,主要包括产业基本情况、思路目标、功能布局、建设内容和资金使用、投资与效益、组织实施及附件证明材料等。通过河池市油茶产业链发展建设,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补强油茶全产业链条,推动区域价值链延伸,促进区域油茶产业一体化发展,持续带动区域经济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维护国家粮油安全,促进乡村产业振兴。
 - 3. 标段划分: 1个标段。
- 4. 质量要求: 严格参照《关于统筹做好2022年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农办计财〔2022〕6号)文件要求完成项目编制和申报工作,后期按照2023年文件修改调整方案并通过市级评审。报告编制达标和2023年广西油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项目申报成功为编制质量合格。

5. 交付时间:签订合同后30日内交付。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须具备土地规划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
 - 3.2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测绘或规划类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3.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3.5 本项目不接受未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公告发布后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地点: 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按规定流程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逾期下载无效。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模块获取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人需根据本项目编号进一步前往"政采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模块下载招标文件。

售价: 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 2023 年 2 月 3 日 09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同截止时间。

地点: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时投标人无需委托代理人到现场开标。投标人需要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必须用数字证书 CA 锁加密后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 "政采云" 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公告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

-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 3. 交易服务单位: 河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方式: 交易受理科办公室(0778-2302718、0778-2303798)、交易受理科跟标室(0778-2303258)、交易受理科技术保障室(0778-2300759)。

- 4.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河池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联系电话: 0778-2270025
 - 5. 在线竞标响应(电子竞标)说明
- (1)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竞标响应(电子竞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响应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电子竞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服务中心-帮助文档-最新指南"

下载或详见附件《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通过政采云平台参与在线竞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400-881-7190。

-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附件《CA 证书办理操作指南》(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后立即办理)。
- (3)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
- (4)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代理机构发起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已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的供应商,必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供应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前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请及时联系代理机构,代理机构与项目归属监督部门备案后告知供应商通过邮件传输递交电子备份文件,通过邮件传输递交电子备份文件也必须在发起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完成,逾期未完成传输的,拒收其响应文件。
- (5)请各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时,认真填写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等相关信息。项目开标 当天联系人要保持电话畅通,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响应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电子备份文件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传输递交、无法正常磋商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6)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标项目,无需供应商来开标现场递交响应文件,供应商 授权委托代理人可以不用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截标)会。
- 注:能够出现异常解密、递交电子备份文件的前提,是供应商已上传了标书且未能 按时正常解密标书;系统生成标书时,生成两份,一个是投标用的标书,一个是备份标 书;提供的备份标书要跟上传的电子标书是同一份,否则系统也不支持进行异常解密。 七、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 名 称:河池市农业农村局

地 址:河池市宜州区中山大道6号市行政办公中心C区2楼

联系方式: 0778-22846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中昱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宜州市庆远镇万红路泰富现代城南征地安置区 E 栋 11 号

联系方式: 0778-321662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蓝丽萍

电 话: 0778-3216626

广西中昱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3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编号: HCZC2023-G3-990007-GXZY 项目名称: 河池市油茶产业链发展建设项目报告编制
2	投标报价及费用: 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4	现场勘查: 投标人自行组织。
5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6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7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2023 年 2 月 3 日 09 时 00 分 文件递交地点: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 开评标地点: 代理机构将在河池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地址:河池市金城江 区城东新区肯旺桥西侧北面市工人文化宫办公大楼五楼)通过"政采云"系 统进行开评标。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9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组成:本招标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

	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其中,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总人数的2/3。						
10	公告发布媒体: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河池)(http://ggzy.jgswj.gxzf.gov.cn/hcggzy/)。						
11	投标保证金退还: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2	采购合同签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5日内。						
13	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标准向中标人收取。						
14	采购预算价: 人民币叁佰万元整(Y3000000.00)						
15	采购资金来源: 自治区资金。						
16	投标文件有效期:90天。						
17	监督部门:河池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电话: 0778-2270025						
18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19	在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内容: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或界面截图;查询或打印截止时点:评标期间。 "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内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界面截图须显示投标人名称以及查询结果)。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 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 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 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补遗或澄清文件、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 20 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 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 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 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 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 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 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 21 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 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3.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4.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 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投标前准备: 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 投标的一切费用。 2.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网站正式注 册入库投标人,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 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 3. 投标人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 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 (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 utm=sites group front. b8b6c91. 0. 0. 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一、总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河池市油茶产业链发展建设项目报告编制**的招标、投标、评标、 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定义

-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设备、货物、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本项目采购服务。
 -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五) 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六) 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申请)

(七) 转包与分包

-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 特别说明

- 1.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 正式员工)。

-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 其投标无效, 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中标后发现的, 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招标人, 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6. 关于相同品牌产品的问题: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此规定处理。)

- 7. 关联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生产厂商授权给投标人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九) 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

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标办法及标准;
- 5. 合同主要条款:
-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明确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2、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 涉及招标项目的价格、采购货物(服务)的主要技术参数和性能配置、数量、交货(或 竣工)时间、售后服务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明确响应。

(三)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

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

- 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招标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 5. 招标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 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组成。

资格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 (2)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必须提供)
- (3) 资质证书复印件; (必须提供)
- (4)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证明文件; (必须提供)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必 须提供)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及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承诺: (必须提供)
- (7)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目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 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 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按实际提供(格式自拟,复印件)(必须提供)
- (8) 投标人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按实际情况提供); (必须提供)

(9)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

报价文件:

- (1) 开标一览表; (必须提供)
- (2) 投标函及投标报价表; (必须提供)
- (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如有,请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

- (1) 拟投入的专业技术人员一览表;
- (2) 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有,请提供)
- (3) 项目实施方案;
- (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如有,请提供)
-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 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 文件视同未提供。
-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 投标报价

-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含报告编制、会务评审、提供成果文件、对本项目所产生的所有开支、人力投入成本、技术投入、利润、税金、交通费、合同约定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开支、责任和风险等所发生的各项费用的总和,招标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

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 投标保证金

- 1. 投标保证金必须招标文件要求足额按时交纳,不按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 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 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 4.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5. 投标保证金退还方式: 电汇或转账至投标人账户。
 - 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6)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 1. 投标文件份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在要求签署姓名的地方亲笔签署姓名,在有盖章要求的位置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 3.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人指示进行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但修改处应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并加盖印鉴,否则修改无效。
- 4.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投标人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谈判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谈判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

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CA 签章上关于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或【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使用 CA 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亦可。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未按要求签字的,提供的材料视为无效。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 1. 所有投标文件应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截标时间前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
- 2. 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说明:
- 2.1 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 2.2 如有特殊情况,本项目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八) 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 资信及商务部分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信及商务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提供)或者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4) 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5) 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其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 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商务条款要求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 (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4)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部分)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个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关联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 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 生产厂商授权给投标人后又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委托多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6.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四、开标

(一) 程序:

- (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 (2) 投标文件解密:
- (3) 开标会议结束。

(二) 投标文件的解密

- (1) 采购代理机构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在线解密时间为30分钟。
 - (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 采购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评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 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招标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讲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 (1)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 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 (3)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 计算复核。
- (4)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价格报价得分。
- (5)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 性价比、评标价等。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 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 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

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 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 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 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 品牌相同的,按此规定处理。)

(七)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评标结果

- (一)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招标人,招标人在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 (二)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投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发布招标公告的 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 (三)在发出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投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 (四)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 (五)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招标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 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六)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法律未规定告知的未中标原因和 退还投标文件。

七、合同签订

(一)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评 审得分最高,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 签订合同

(1)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2)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采购代理 机构将中标人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 (3)中标投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中标投标人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投标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招标。中标投标人放弃中标项目,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4)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招标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八、其它事项

(一) 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中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由成交投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付清。

(二)、解释权: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本采购代理。

(三)、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招标文件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广西中昱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宜州市庆远镇万红路泰富现代城南征地安置区 E 栋 11 号

联系人: 蓝丽萍

电 话: 0778-321662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河池市油茶产业链发展建设项目报告编制
- 2、承包方式:总价包干。
- 二、项目主要内容

全面收集河池市油茶全产业链建设相关资料,充分掌握河池市油茶产业发展实际情况,结合上位规划对河池市油茶产业发展提出指导性意见;严格参照《关于统筹做好 2022 年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农办计财〔2022〕6号)文件要求完成项目编制工作,后期按照 2023 年文件修改调整方案并通过市级、自治区级审查,积极配合市、区政府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的相关时间要求提交相应成果资料,成功申报广西油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一)方案主要内容包括:

- 1、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基本情况。包括省、市级主导产业基本情况。
- 1)发展基础。包括基地条件、产业规模、加工转化及产业链建设情况等。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2022 年一、二、三产业总产值数据。
 - 2) 经营主体。包括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省级以上龙头企业和相关经营主体情况。
 - 3) 支撑政策。包含指导意见、发展规划和配套支撑政策等。
 - 2、思路目标。包括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建设思路、任务目标等。
 - 3、建设布局。包括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在省域内的生产布局、功能布局等。
 - 4、建设内容和资金使用。
- 1)建设内容。围绕建设内容逐项详细说明拟建设内容,并细化到具体的项目和县(区)
 - 2) 资金使用。包括资金测算、资金筹措、使用方式等。
 - 5、组织实施。包括组织保障、政策保障、资金保障、人才保障等。
 - 6、佐证材料。全产业链各环节相关证明材料。

(二)技术要求:

1、《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统筹做好 2022 年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农办计财〔2022〕6号);

2、后期按照 2023 年文件修改调整方案并通过市级、自治区级审查,积极配合市、区政府根据农业农村部关于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的相关时间要求提交相应成果资料,成功申报广西油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三)提交成果时间:

- 1、项目编制阶段:合同签订之日起3天内开展现场调研、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并在合同约定时间30天内提交《广西油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方案》成果文件电子档1份。
- 2、项目申报阶段: ①按照 2023 年最新文件要求对《广西油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方案》进行更新和调整,并整理好相关附件材料,提交《广西油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方案》电子档1套,纸质成果5套。②严格按照文件中要求的时间节点,协助甲方成功申报广西油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 (四)成果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其他要求

- 1、乙方需熟悉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创建流程。
- 2、在甲方所在地进行前期现场调研和资料收集工作时,乙方团队成员不得少于 10 人:项目开展过程中,乙方工作组成员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四、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1. 编制报酬总额(以<u>招投标中标价确定)。费用为固定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成本、调研费、踏勘费、差旅费、文本打印费、税费、保险、利润等所有费用,合同执行期间除委托变更外不追加任何费用。</u>2. 编制报酬由甲方分<u>4次</u>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本合同生效后<u>5</u>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笔人民币(大写)<u>中标价的 20%</u>;本合同生效后<u>30</u>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二笔人民币(大写)<u>中标价的 30%</u>;提交送审稿后<u>5</u>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三笔人民币(大写)<u>中标价的 40%</u>;报告编制达标,项目申报成功后<u>5</u>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三笔人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 1、评委构成:本招标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2、评标依据: 评委将以招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方案、 商务资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 3、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 2.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

3.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其他未列明行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 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从业人员 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4. 投标人判断是否为中小企业可以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 5. 投标人确定自身属于上述定义的中小企业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标时不予认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

- 1.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1.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人(含 10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残疾人福 利性单位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 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二、评标方法

招标人首先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才具备进入详评的资格。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合格标准:缺少任何一	项或有任何一项不合格者,其资格审查视为不合格。
	投标文件签署	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资质等级	投标人须具备土地规划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
	拟派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测绘或规划类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 并提供所在单位为其缴纳的2022年1月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社 保缴纳证明材料(退休人员需提供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复印 件。
资格评 审标准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 面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行贿犯罪承诺	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及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完税证明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目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 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无纳税记录的, 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成立不 足三个月的公司按实际提供。
	财务报表	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 关系信息表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 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性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评审标	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对于签字盖章的要求
准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1、项目编制阶段:合同签订之日起3天内开展现场调研、资料
		收集等相关工作,并在合同约定时间30天内提交《广西油茶优
		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方案》成果文件电子档1份。
		2、项目申报阶段: ①按照 2023 年最新文件要求对《广西油茶
		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方案》进行更新和调整,并整理好相关
		附件材料,提交《广西油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方案》电子
		档1套,纸质成果5套。②严格按照文件中要求的时间节点,
		协助甲方成功申报广西油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

- 1、价格分………………………10分
- (1) 本项目所有分标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在进行价格评审时,不再进行价格扣除。评标报价=最终投标报价。
- (2)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得分为 10 分。
 - (3) 其他投标人价格分计算公式:

2、技术分…………75 分

(1) 具体实施方案………………………30 分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进入详评的各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工作具体 实施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方面集体讨论形成书面材料并记录各投标人技术的各项主要 内容,确定"一档、二档、三档"各所属档次,依照各投标人技术等级评定情况在确定 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30分): 非常好; ①对河池市申报广西油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认识充分; ②对广西壮族自治区油茶主导产业发展情况了解详实充分,包括一二三产产业产值、油茶产业经营主体、油茶产业发展相关政策等。③对河池市11个县(区)油茶主导产业发展情况了解详实充分,包括但不限于油茶产业的发展基础情况、经营主体情况、地方扶持政策等。④通过对河池市油茶产业整体情况进行分析,能够提出合理的目标任务,且表述清晰、完整、严谨、合理、有效。⑤建设方案内容体系完善,对工作编制内容把握非常准确、工作思路非常清晰,能充分考虑本项目具体情况并依据项目具体情况采取针对

性措施,深度完全达到要求,方案可行性非常强。

二档(20分):较好;①对河池市申报广西油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认识比较充分;②对广西壮族自治区油茶主导产业发展情况了解比较充分,包括一二三产产业产值、油茶产业经营主体、油茶产业发展相关政策等。③对河池市11个县(区)油茶主导产业发展情况了解不足,包括但不限于油茶产业的发展基础情况、经营主体情况、地方扶持政策等。④通过对河池市油茶产业整体情况进行分析,能够提出比较合理的目标任务,且表述清晰、完整、严谨、合理、有效。⑤建设方案内容体系比较完善,对工作编制内容把握比较准确、工作思路比较清晰,能充分考虑本项目具体情况并依据项目具体情况采取针对性措施,深度基本达到要求,方案可行性比较强。

三档(10分):较差;①对河池市申报广西油茶优势特色产业集群认识比较充分;②对广西壮族自治区油茶主导产业发展情况了解比较充分,包括一二三产产业产值、油茶产业经营主体、油茶产业发展相关政策等。③对河池市11个县(区)油茶主导产业发展情况了解不足,包括但不限于油茶产业的发展基础情况、经营主体情况、地方扶持政策等。④通过对河池市油茶产业整体情况进行分析,提出的目标任务不合理,且表述清晰、完整、严谨、合理、有效。⑤建设方案内容体系不完善,对工作编制内容把握不准确、工作思路不清晰,但能充分考虑本项目具体情况并依据项目具体情况采取一定措施,深度勉强达到要求,方案可行性不强。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进入详评的各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服务承诺的合理性、可行性方面集体讨论形成书面材料并记录各投标人技术的各项主要内容,确定"一档、二档、三档"各所属档次,依照各投标人技术等级评定情况在确定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25分): 非常好,对项目的服务有正确深刻理解与充分认识; 表述清晰、完整、严谨、合理、有效、成熟,服务承诺完全满足项目要求; 投标人能书面承诺派出专门代表,具备土地管理类或土地规划类专业中级以上职称(含)的工程师作为驻点专门代表,在业主单位有服务要求时承诺1小时之内到达现场对本项目进行服务,且投标人承诺在项目所在地(市/县/区范围内)有稳定的办公地点,能实现高效的本地化服务。

二档(17分):较好,对项目的服务有正确深刻理解与充分认识;表述清晰、完整、严谨、合理、有效、成熟,服务承诺满足项目要求;投标人能书面承诺派出专门代表,具备土地管理类或土地规划类专业中级以上职称(含)的工程师作为驻点专门代表,在业主单位有服务要求时承诺3小时之内到达现场对本项目进行服务,承诺能提供本地化服务。

三档(9分):较差,对本项目的服务没有正确理解与认识;表述不清晰或部分不具体;服务承诺基本满足项目要求。

(3) 调查、工期控制方案…………………20 分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进入详评的各投标人提供的选址调查、可研编制、工期控制安排措施的合理性、可行性方面集体讨论形成书面材料并记录各投标人技术的各项主要内容,确定"一档、二档、三档"各所属档次,依照各投标人技术等级评定情况在确定档次内独立打分;

- 一档(20分): 非常好,调查、工期控制措施内容编写详细、工作计划安排根据招标文件对工作周期的要求安排合理、质量管理措施齐全。
- 二档(12分):较好,调查、工期控制措施内容编写一般、工作计划安排根据招标 文件对工作周期的要求安排基本合理、质量管理措施基本齐全;
- 三档(7分): 较差,调查、工期控制措施内容编写不合理、工作计划安排根据招标文件对工作周期的要求安排不合理、质量管理措施不齐全。

3、商务资信分·······15 分 人员配备方案分··········15 分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进入详评的各投标人提供的投入本项目的 人员及仪器设备方案的合理性、可行性方面集体讨论形成书面材料并记录各投标人技术 的各项主要内容,确定"一档、二档、三档"各所属档次,依照各投标人技术等级评定 情况在确定档次内独立打分;

- 一档(15分):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及仪器设备配备情况完整充裕,主要技术人员设置合理,仪器设备配置合理,完全满足实施项目要求;
- 二档(10分):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及仪器设备配备情况完整,主要技术人员设置一般,仪器设备配置一般,满足实施项目要求:

三档(5分):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及仪器设备配备情况一般,主要技术人员设置合理,仪器设备配置合理,基本满足实施项目要求。

注: 拟投入人员必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所执证件复印件以及 2022 年 1 月以来任意 3 个月在本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所有复印件均必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否则不能获得相应得分。 (中标后签订合同时核查以上资料原件, 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4、总得分 = 1+2+3

三、中标候选投标人推荐原则

- (一)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质量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 (二)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采 购 合 同

技术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_	<u>河池市油茶</u>	产业链	发展建立	<u>没项目报告编</u>	制
委托方 (甲方	ī):				
受托方(乙方	ī):				
签订时间:_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技术咨询合同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u>《河池市油茶产业链发展建设项目报告》</u>进行方案编制,并支付编制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合同编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乙方进行技术咨询的内容、要求和方式

- 1. 编制内容: 《河池市油茶产业链发展建设项目报告》。
- 2.编制要求: 项目要求以河池市油茶产业发展为研究对象, 开展前期调研,按照农业农村部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申报最新 工作要求,编制发展项目报告,主要包括产业基本情况、思路目 标、功能布局、建设内容和资金使用、投资与效益、组织实施及 附件证明材料等。
- 3. 编制方式:按照编制内容和编制要求,乙方组织相关专业人员到项目现场调研,并在甲方人员的安排与配合下,搜集编制报告所需资料、与相关部门座谈沟通深入了解甲方对项目的真实意图后确定编制大纲或编制框架,由乙方完成编制工作。

第二条 合同履行方式

1. **合同履行期限:** 本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后开始,至乙方提交成果申报项目成功且甲方支付全部报酬后结束。

2. 编制进度:

- (1) 编制大纲确认时间: 甲方款项到位并按乙方要求提供齐全相关资料后_10_个工作日, 乙方向甲方提交编制大纲, 经双方商定后作为编制报告的依据;
- (2) 初稿提交时间: 双方确认编制大纲后_30_个工作日, 乙方向甲方提交初稿(电子版):
- (3) **送审稿提交时间**:初稿经甲方审核并提出书面修改意见后 10 个工作日,乙方向甲方提交送审稿(电子版);

- (4) **终稿提交时间:** 送审稿经甲方组织专家评审并提出书面 修改意见后_10_个工作日, 乙方向甲方提交报告终稿。
- 3. 编制质量: 报告编制达标和 2023 年广西油茶优势特色产业 集群项目申报成功为编制质量合格。

第三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编制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 下列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 (1) 合同签订生效后_5_工作日内, 甲方根据乙方的要求提供完成编制工作所需的资料和图纸;
 - (2)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在收到乙方提出的补充资料清单后<u>5</u>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及时提供有关的补充资料;
- (3)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提供资料和图纸应及时、准确、有效,不影响报告编制工作的进展,否则乙方各阶段成果提交时间自动顺延。但乙方应将甲方要提供的资料列出清单作为本合同附件,甲方需要提供的资料以附件为准;未列明的,视为甲方无需提供,乙方不得因此拖延交付相关成果的时间。

2. 提供工作条件:

- (1)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应委派熟悉项目区情况的工作人员 负责业务联络工作;
- (2)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提供资料应满足编制的需要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 (3)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及时向乙方支付各期编制报酬。
- 3.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技术资料的时间及方式: 合同生效后,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技术资料的时间应不影响乙方的工作进度, 提供方式双方协商确定。

(二) 乙方应当履行的工作职责

1. 乙方组织咨询项目的编写,开展成果编写过程中的调研,

并按照规定时间完成编制工作。技术咨询工作成果须达到甲方技术要求和国家相关技术规范标准,对规划编制过程中形成的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2. 乙方应注意工作安全,对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一切已方设备、人员人身、财产安全和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他人人身、财产安全承担责任。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编制报酬及支付方式

- 1. 编制报酬总额(以<u>招投标中标价确定)。上述费用为固定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成本、调研费、踏勘费、差旅费、文本打印费、税费、保险、利润等所有费用,合同执行期间除委托变</u>更外不追加任何费用。
- 2. 编制报酬由甲方分<u>4次</u>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本合同生效后<u>5</u>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笔人民币 (大写) 中标价的 20 %;

本合同生效后<u>30</u>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二笔人民币(大写)中标价的 30%;

提交送审稿后<u>5</u>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三笔人民币 (大写)<u>中标价的40%</u>;

报告编制达标,项目申报成功后<u>5</u>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 支付第四笔人民币(大写) 中标价的 10% 。

3.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

开户.	名称:	
纳税	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	银行:	
单位:	地址:	
账	号:	

乙方对其指定的上列账户信息的真实性、安全性、准确性负责, 甲方不承担信息错误的任何责任。合同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所

产生的银行费用和其他与支付相关的费用, 由双方各自承担。

4. 乙方每次收款须向甲方提供合法的等额增值税_普通_(专用/普通)发票(税率: 6%)。因乙方未及时提供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款项并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付款时间顺延,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仍应履行。甲方发票的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发票内容等信息:

单位名称:	河池市农业农村局	
统一社会信息	用代码: <u>11451200008045203B</u>	
单位地址:	广西河池市宜州区中山大道6号	
发票内容:	报告编制费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1. 甲方

-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u>技术报告相</u> <u>关材料</u>。
 - (2) 涉密人员范围: 参与本项目的相关人员。
 - (3) 保密期限: 合同有效期限内。
 - (4) 泄密责任: 根据产生的后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 乙方

-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u>乙方对甲方</u> 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和编制成果予以保密,在未征得甲方同意的情 况下,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在本合同以外事项中引用、发表或 向第三者提供。
 - (2) 涉密人员范围: 涉及本项目的工作技术人员。
- (3) 保密期限: <u>长期,</u>结合合同内容乙方在任何时间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都不得将保密内容在本合同以外事项中引用、发表或向第三者提供。
 - (4) 泄密责任: 根据产生的后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六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书面提出变更合同

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_10_日内予以书面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 1. 因相对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正常履行;
- 2.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正常履行;
- 3. 遇到国家政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等发生变化,需要变更成果提交时间或编制成果的形式。

第七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 成果进行审查、验收或评审

- 1. 乙方提交编制成果的形式: <u>交付纸质版报告一式 5 份和电子版 1 份</u>。
- 2. 编制成果的审查、验收或评审依据: 本合同第一条约定的技术咨询内容、范围和要求。
- 3.编制成果的审查、验收或评审方法: 甲方负责组织相关人员对乙方提交的各阶段成果进行审查、验收或评审,并及时出具书面意见。当审查、验收或评审意见提出成果需要进行修改时,如因乙方成果的深度和质量未达到第一条规定,乙方应及时按甲方书面意见进行修改,直到通过甲方专家委员会审核;如因甲方提出的编制内容、范围和要求超出合同约定进而需要大范围变更,甲方应延长成果提交时间并增加编制费用,工作时间和费用额度双方商定,乙方在与甲方协商确定的时间内按书面意见完成编制报告的修改。
 - 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
- (1) 甲方应在乙方提交各阶段成果后_5_个工作日内提出审查、验收或评审的书面意见,逾期视为审查、验收或评审通过。
- (2) 甲方应在第"第七条、4.1"条款约定的时间内完成技术咨询成果的审查、验收或评审工作,以及按乙方已完成工作量结清相应费用。
 - (3) 验收地点: 甲方所在地。
 - 5. 乙方提交的编制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且

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权利, 否则由乙方承担相 应责任。

第八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 1. 违反本合同约定, 违约方应当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中合同编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 2. <u>甲方</u>违反本合同第<u>三、四、七</u>条约定,乙方各阶段成果提交时间应相应顺延,甲方延迟付款的,违约金每天按本合同编制报酬总额的 0.001%计算,最高赔偿金额不超过编制报酬总额的 1%,同时,乙方有权暂停工作;甲方逾期超过<u>15</u>天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按照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支付相应报酬并承担违约责任。
- 3. <u>乙方</u>违反本合同第<u>二、三、四、七</u>条约定,应尽快组织力量履行合同,并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根据各自任务确定每天按本合同编制报酬总额的<u>0.1%</u>计算,最高赔偿金额不超过本合同编制报酬总额的<u>5%;乙方</u>逾期超过<u>15</u>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支付报酬,已经支付的部分费用全部予以追回。
 - 4. 乙方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 乙方提交的编制工作成果经两次修改仍未通过甲方或相关部门评审验收的;
 - (2) 乙方擅自泄露甲方信息和资料,不履行保密义务的;
 - (3) 乙方中途终止本合同的。
- 5. 因甲方提供资料的原因或其他非乙方技术原因需要对乙方 提交的编制成果进行重大修改时,甲方需与乙方另行协商乙方提 交编制成果的时间和重大修改的编制费用,必要时应签订补充协 议。

第九条 双方确定,甲方按照乙方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和方式完成的编制成果做出决策并予以实施所造成的损失,按以下第 1 种方式处理

1. 乙方不承担责任。

- 2. 乙方承担部分责任。
- 3. 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条 双方确定

- 1. 在本合同有效期限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编制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_甲_(甲、乙)方所有。
- 2. 在本合同有效期限内, 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 归_甲(甲、乙)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 乙方不得为本合同目的外使用和对外提供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局业务科室负责人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为 待定; 乙方指定 公司负责该项目的负责人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为 待定 。甲、乙方项目联系人应履行以下职责:

- 1. 准确及时传达本方的意见、建议、反馈信息;
- 2. 就项目有关问题及时沟通;
- 3. 签收文件。
-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 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后续事项根据合同约定或 由双方协商处理

- 1. 发生不可抗力;
- 2. 合同一方严重违约:
- 3. 本合同约定事项。

第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 1 种方式处理:

- 1. 提交金城江区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
- 2. 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 8 份, 甲方执 4 份, 乙方执 4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自甲、乙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河池市农业农村局	_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	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		(盖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_ (签	名)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文件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	人:						
单位的	生质:						_
地	址:						_
成立即	付间:			月		目	
经营期	期限:						_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证	正号码	:					
j	系			(投标人	(名称)	的法定代	表人。
特此i	正明。						
附件:	法定	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正	面复印件				
			投标人:_				_(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В	

2.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时提供)

授权委托书

致:		(招标人)		
	性名)	(姓名)系(投标 _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计上述项目的投标、磋商、开标、	(项目名称)的投标活	动,并代表我
	我方对被授	及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的原		区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 目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	有效期内签署
	被授权人无	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 被授	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控	受权人 (签字	P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抄	受权人身份证	三号码:		
			投标人:	(盖章)
			日期: 年 月	B

- (二)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
- (三) 资质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
- (四) 拟派项目负责人资格证明文件

附:项目负责人测绘或规划类专业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证书、身份证、所在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2 年1月以来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退休人员需提供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复印件。

注:如供应商同时投标多个标段的,但因系统设置原因无法在投标客户端单独上传对应标段资料的,此部分应将多个标段的资料标明清楚,合并在一个 PDF 文件里面上传,并应做好目录,方便评委查看。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

致: (招标人)

我单位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包括: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 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不存在被"信用 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 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的情形,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存在上述不良记录的,我单位将无 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 投标人(盖章): ______ 日期: 年月日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及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承诺;

致: (招标人)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我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及拟投入本项目的工程师无行贿犯罪记录,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及法定代表人及拟投入本项目的工程师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行贿犯罪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材	示人(盖	章 〕:			
H	期:	年	月	Н	

- (八)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目前半年内投标人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纳税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税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按实际提供(格式自拟,复印件)(必须提供)
- (九)投标人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按实际情况提供); (必须提供)

(十)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提供)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单位名称	(盖公章)	:			
			年	月	Е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 注
1			
2			
3			
•••••			

注:

-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单位名称	(盖公章)	:		
		年	月	Е

报价文件 (封面)

投 标 文 件

标段号: №.		标段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E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______

项目编号:

目 录

- (1) 开标一览表; **(必须提供)**
- (2) 投标函及投标报价表; (必须提供)
- (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如有,请提供)

一、开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元)	备注	
1				
合同履行期限:				
说明: 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已包括了完成相应服务工作所需的所有费用。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 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此表为完成本采购项目所需的全部投标总价。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	人或委	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及投标报价表

(一) 投标函

致:(招标人)_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采购编号:),签
字代表(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
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
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
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日(自然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
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报价表(格式)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号	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①	单价②	合价 ③=①×②金 额	
1		项	1			
合计金额						
合同履行期限:						
1、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已包括了完成相应服务工作所需的所有费用。 2、投标人必须就所竞分标所有货物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 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投标将视为无效。						

注: 1、此表由多页构成的,应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_				(盖章)
法定代表。	人或委	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日期:	年	月	Я	

三、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如有,请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 (封面)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目 录

- (1) 拟投入的专业技术人员一览表;
- (2) 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有,请提供)
- (3) 项目实施方案;
- (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如有,请提供)

(一) 拟投入的项目管理人员一览表;

	在本项目中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从事相
序号	担任的职务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证号	专业	关工作 年限
1							
2							
3							
4							

说明:

- (1)本表所提供的资料将作为考核项目主要服务人员的主要资料来源,供应商务必如 实填写。
- (2) 须附以上人员清晰可辨的职称证、身份证、所在单位为其缴纳的 2022 年 1 月以来 任意连续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退休人员需提供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复印件,否 则不予认可。

投标人(盖章	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有,请提供)
- (三)项目实施方案;
- (四)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材料。(如有,请提供)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u>(采购单位名称)</u>的 <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我区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
财采[2015]24号)文件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服务(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
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
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服务
(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服务(不
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个中区/J工程/ 为的关关正尺页。知 6 应 成, 为 版i公开运相应页 在。
投标人盖章:
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河池市油茶产业链发展建设项目报告编制

项目编号: HCZC2023-G3-990007-GXZY

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签 章 页

招标人: 河池市农业农村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代理人: 马友教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年 月 9 日

招标代理机构: 广西中昱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年 (月) 日